

证券代码：603006

证券简称：黎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7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公司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53,098,169.16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7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254,254,25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3,223,222.50 元（含税），占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98.25%。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已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方案符合《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